

重庆市涪陵区人民法院公告

广西柳州市富强和工程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李志强(公民身份号码:452223198809094011):本院已受理的原告重庆通汇工程机械有限公司诉被告广西柳州市富强和工程机械设备租赁有限公司、李志强建筑设备租赁合同纠纷一案,已审理终结。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5)渝0102民初6863号民事判决书。限你们自公告之日起30日内来本院领取民事判决书,逾期则视为送达。如不服本判决,可在公告期满后15日内向本院递交上诉状及副本并交纳上诉费,上诉于重庆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逾期本判决即发生法律效力。

重庆市涪陵区人民法院

